

# 华安未来-建银精瑞中瑞华府专项 资产管理计划清算报告

2014年11月13日

资产管理人：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 § 1 重要提示

华安未来-建银精瑞中瑞华府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资产管理计划”）的合同于2013年11月5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备案登记成立（备案登记编号：B002546），于2014年11月4日到期终止。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作为本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管理人，和资产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组成清算小组，对到期资产进行清算。

## § 2 产品概况

资产名称：	华安未来-建银精瑞中瑞华府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合同生效日：	2013年11月5日
合同存续期限：	1年
合同终止日：	2014年11月4日
合同终止日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57,000,000.00份
投资范围：	本计划的投资范围包括有限合伙企业财产份额、银行存款等投资品种。
投资策略：	定向投资苏州建银富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优先级财产份额，并最终（以股权和/或债权）方式投资于【东台市中瑞银基地产有限公司】，用于【中瑞华府】项目开发。
预期年化收益率：	100 万元（含）-500 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为10.5% 500 万元（含）以上 预期年化收益率为11%
资产管理人：	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资产管理计划收益及清算情况

(2013年11月5日至2014年11月4日)

项目	金额(元)
一、收入	6,657,745.16
其中：投资收入	6,040,000.00
活期利息(具体数字以实际到账金额为准)	3,514.66
其它收入	614,230.50
二、费用	604,233.50
其中：管理费	570,000.00
托管费	34,200.00
银行手续费(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33.50
三、收益分配	6,040,000.00
其中：500万元(含)以上	1,210,000.00
100万元(含)-500万元	4,830,000.00
四、浮动管理费(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13,511.66

### § 4 资产管理计划的剩余财产分配

#### 4.1 计划剩余财产的分配

按照《华安未来-建银精瑞中瑞华府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第十八节“资产管理计划收益分配”和第二十一节“资产管理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财产清算”及的规定,资产管理人将清偿委托人的本金,并根据委托人的预期投资收益率和本金进行计算和分配尚未分配的收益。

本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间(自2013年11月5日至2014年11月4日)本计划的资产委托人最终年化收益率为:

100万元(含)-500万元 年化收益率为10.5%

500万元(含)以上 年化收益率为11%。

#### 4.2 计划财产清算报告的告知安排

本清算报告已经资产托管人复核。

#### 4.3 计划财产相关账户的注销

计划财产清算完毕后，资产管理人配合资产托管人按照规定注销资产管理计划财产的资金账户及其他账户。

资产托管人

资产管理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3日

2014年11月13日

#### 关于本资产管理计划清算期间利息的特别说明

自本资产管理计划终止日后至清算款划付至委托人账户期间利息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并于本次清算分配时一并支付给委托人。